



## 香港保護兒童會

### 回應立法會扶貧小組委員會會議

#### 《為增加基層收入而推行的釋放家庭勞動力的措施》

人口政策專責小組報告及 2015 施政報告分別就如何釋放家庭勞動力的措施，提出多項建議，當中包括增加延展託兒服務、增加幼兒中心的名額及開展兒童照顧服務的「顧問研究」報告等，有關的建議不僅需要考慮能否足夠的服務讓家長安心進入勞動市場，同時亦要考慮幼兒是否獲得適切的照顧者提供安穩及合適的照顧。香港保護兒童會作為一直關注兒童及家庭的福祉，每日照顧約 3,000 名 0 至 6 歲嬰幼兒及其家長的非政府機構，對有關措施有以下的意見：

#### 1. 按地區人口狀況，盡快增加全日制兒童照顧服務名額

受制於現有兒童照顧服務嚴重不足，很多基層的家長在工作和照顧子女的責任實在難以平衡，導致不少打算透過工作改善家庭環境的婦女，無法進入工作世界，只有留在家中照顧子女。目前，政府資助的幼兒中心提供全日制 0-2 歲的幼兒照顧服務名額只有 1,057 個。然而，適齡人口卻有約 10 萬，名額與人口的比率為 1 比 99。2-3 歲的全日名額亦只有約 7,000 個，適齡人口卻有約五萬。部份地區如大埔、離島更沒有 0-2 歲名額供給區內的家長使用；即使區內有提供照顧的名額，數量亦嚴重不足，家長要進入此類服務比進入大學還要難。故必須盡快按各區兒童數目，增加全日制兒童照顧服務的數量。

#### 2. 匱乏家庭的重新定義

隨著政府人口政策報告的發佈，政府及媒體都聚焦於討論如何透過增加兒童照顧服務，以釋放家庭勞動力，但現時討論的重點多集中於基層家庭為主，很少討論有關匱乏家庭的託兒的需要。現時幼兒中心的服務對象多元化，當中包括不少家庭資源匱乏的家庭，包括貧窮、雙職、單親、缺乏社交網絡及有殘障家庭等等，他們同樣面對託兒服務不足的影響，被迫放棄工作機會，選擇留在家中照顧子女。故此在增加幼兒照顧服務時，應一併考慮他們的需要，計算服務的數量及地區的分佈。

#### 3. 以正規專業服務為主，非正規義務服務為副的服務定位

現時政府對幼兒照顧服務需求的重點回應，只大量推出「鄰里支援計劃」，鼓勵鄰里以義務形式擔當「社區褓姆」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幼兒照顧服務。由於服務只由義工提供，因此並不可能提供穩定的全日的照顧服務，對其照顧質素亦自不可過於苛求，以此服務滿足偶發性暫時託兒需要尚可，實非大部份家長要求的恆常幼兒照顧服務。事實上，根據本會於 2014 年 2 月進行「家長的生育意願及託兒服務需求調查」顯示，3,655 家長中有超過七

持續為兒童創造一個健康、愉快及安全的成長環境 To lead and to excel in keeping children healthy, happy and safe



# 香港保護兒童會

Hong Kong Society for the Protection of Children

成以上的家長認為「安全環境」、「處於居所附近」、「可負擔的費用」及「照顧者具專業資歷」四項為使用託兒服務的重要考慮因素。故此一直受社署監管的幼兒中心(日託嬰兒園)服務，無論在環境設施、人手比例、收費、照顧員的資歷都能夠為家長提供既專業又恆常的照顧。故此政府應以正規專業服務為主，非正規義務服務為副作為服務定位，以發揮不同服務的特點及功能。

#### 4. 檢視現時學費減免資助制度，確保未能獲得全費資助的家長能應付月費的開支

雖然政府為低收入家庭提供學費減免資助，但一般普羅大眾（家庭收入在入息中位數至佔七成半入息中位數的家庭）在多年通脹壓力下，已漸漸不能負擔專業幼兒教顧服務。事實上，協調學前服務（Harmonization）前(2005 年前)政府採取幼兒中心繳費資助計劃(Fee Assistance Scheme)，以家庭收入扣除租金後計算資助，令不同階層人士皆可使用幼兒中心服務，支援家長育兒需要。可是，現時所採用的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Fee Remission Scheme)卻漠視高租金對家庭開支的影響，故此政府實需檢視現時學費減免資助制度，令積極投入工作的雙職家庭不會因為不能負擔收費而放棄使用適切服務。

#### 5. 加入不同持份者及業界代表共同推動「兒童照顧服務顧問研究報告」

自從協調學前服務（Harmonization）後，政府只集中力量推出「鄰里支援計劃」，鼓勵鄰里及非正規的義務形式擔當照顧幼兒工作。由於缺乏支援，以專業照顧為主的 0-3 歲幼兒中心服務及 2-6 歲幼兒學校的發展處於一種停滯不前的處境。另一方面，面對雙職家庭增加及釋放家庭勞動力的需要，政府即將推行的「兒童照顧服務顧問研究報告」急切需要制定新服務規劃及發展策略，去應付不同階層的幼兒照顧需要，令家長可安心工作。政府更應成立監督委員會委任現時兒童照顧服務中不同的持份者及各種兒童照顧服務業界代表，共同推動顧問研究，為我們的兒童及家庭提供具質素及前瞻性的兒童照顧服務。

蔡蘇淑賢

香港保護兒童會總幹事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香港保護兒童會於 1926 年成立，是香港最具歷史的註冊慈善機構之一。本會現有 26 個服務單位，每天照顧超過 3,000 名兒童及其家人。本會致力與社會攜手向兒童及其家庭提供照顧、關懷及教育服務；促進兒童身心健康發展；並保護及倡導兒童的福祉。

持續為兒童創造一個健康、愉快及安全的成長環境 To lead and to excel in keeping children healthy, happy and safe